附件6

2023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

报告

（疫情防控和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协调经费）

一、项目概况

**（一）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**

根据攀仁财资预【2022】29号文件要求，2022年下达省级疫情防控和森林草原防灭火工作协调经费5万元。

1. **项目绩效目标。**

做好新冠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，并按照要求组织实施计划烧除，做好防火宣传，减少灾害发生。

**（三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。**

该项目申报内容是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、申报目标合理可行。

二、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

**（一）资金计划、到位及使用情况。**

1.资金计划及到位。

2022年下达该项目资金指标5万元,资金到位率100%。

1. 资金使用。

项目资金已报账未支付，资金用于森林防灭火物资采购，由于财政紧张，未支付资金。

**（二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。**

本单位严格遵守财务管理制度进行项目管理，按照专款专用安排使用资金，及时进行账务处理，并进行准确核算。

**（三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。**

严格按照年初预算，在预算内使用该项目资金的支出。三、项目绩效情况

**（一）项目完成情况。**

该项目均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。

**(二)项目效益情况。**

推动森林防火工作有效开展。

四、问题及建议

**（一）存在的问题。**

无。

1. **相关建议。**

无。

攀枝花市仁和区大龙潭彝族乡人民政府

2023年5月8日